

征求意见稿

隰县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2024年3月

为贯彻落实《临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适应新的发展要求，并向下指导未来详细规划调整与修编，体现全乡发展战略，突出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统筹协调生态空间、公益性设施和文化风貌的底线型内容，强化空间引导和落地管控的管理平台，促进实现龙泉镇城乡融合发展，保障构建和谐社会总体目标的顺利实现，特编制《隰县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 - 2035年）》。现将本规划征求意见稿予以公示，公示期为30日，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积极参与，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一、公示时间

2024年3月12日至2024年 4月11日

二、公示意见和建议反馈方式

有关部门、社会各界、公众如有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等方式提出书面意见(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地址和通讯方式)，反馈至临隰县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股。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彦

电话：15235748146

电子邮箱：327545785@qq.com

三、公示内容

见附件《隰县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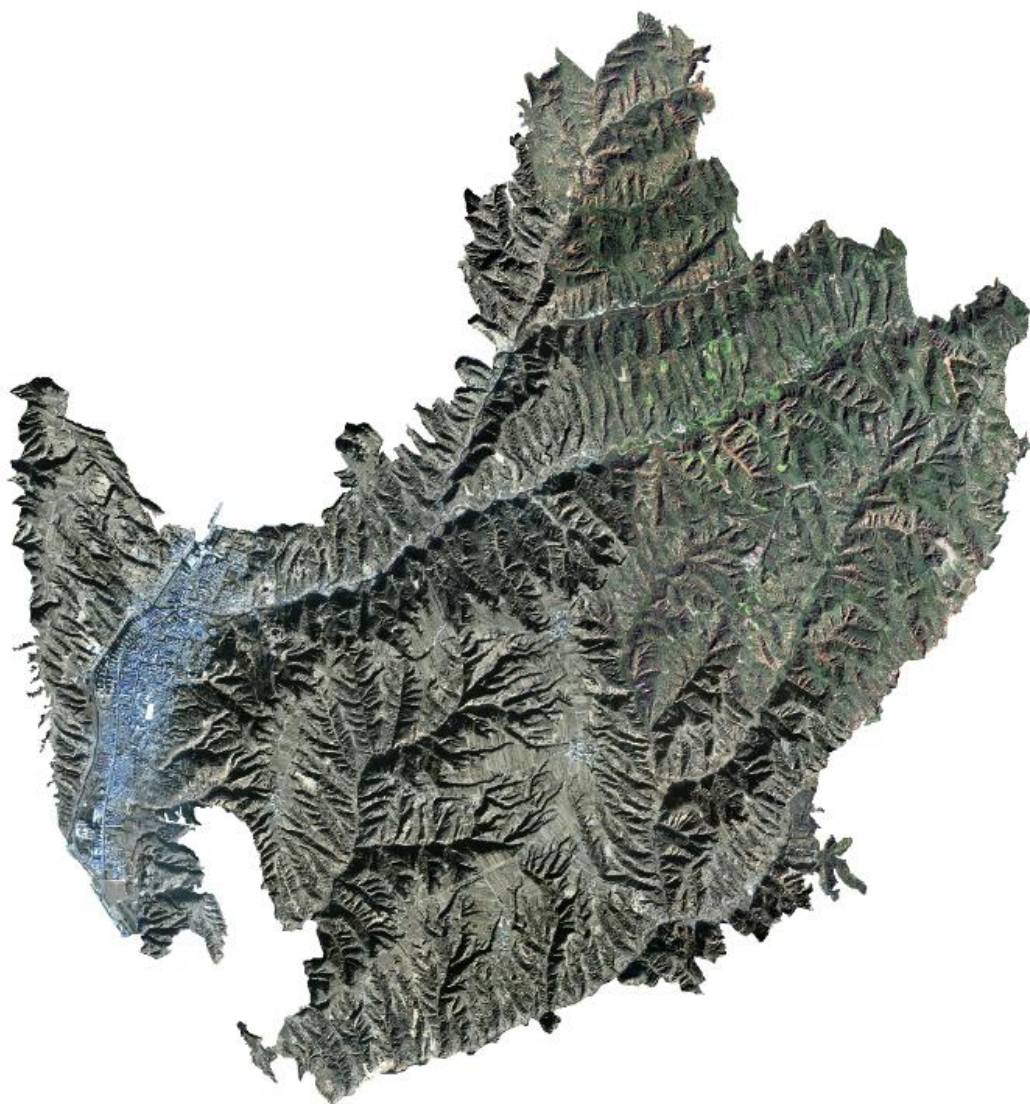
特此公示

2023年3月12日

前言

龙泉镇为典型的城郊结合型乡镇，位于隰县中部和紫川谷地，地理坐标北纬 $36^{\circ}41'30''$ ，东经 $110^{\circ}54'44''$ 。东与陡坡乡接壤，南与寨子乡相连，西与城南乡毗邻，北与下李乡为邻。辖区东西最大距离14千米，南北最大距离13.1千米。总面积108.74平方千米。

本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 - 2035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远期目标年至2035年。



目 录

- 01 目标与战略
- 02 总体格局
-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04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 05 乡村振兴和发展
- 06 历史文化保护与城乡风貌塑造
- 07 支撑体系
- 08 镇政府驻地规划
- 09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01 目标与战略

规划定位

立足隰县自然山水、玉露香产业优势以及浓厚的特色文化，紧抓国家文化旅游大发展、全域旅游推进热潮及十三五开局历史机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挖掘隰县玉露香为核心的梨文化、以小西天为代表的佛教文化及晋西红色文化，以宜居康养的山水景观和度假气候为突破口，通过文化衍生、文创策划、创新设计，实现隰县以全域旅游为导向，特色资源整合全域开发、文农商旅融合全业互融、镇村一体全民参与致富的良好局面，积极融入临汾和山西的全域旅游发展的宏伟蓝图。

规划目标

加快南北城镇化，提升高效农业，强化特色三产服务

结合隰县南拉北扩的城区建设形势和城镇化建设步伐，在南片、北片加快小城镇建设步伐；垣面和后川片大力发展高效农业，建设高效产粮区和精品梨果区；依托铁路、高速路过境的优势以及我镇部分村委纳入城区规划的有利形式，广开思路、特色经营，大力发展第三产业。

02 总体格局

底线管控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生态功能分区，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实施低影响开发模式，引导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打造生态文明城镇、低碳城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4155.5992公顷。

落实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坚决守住耕地红线，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保证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的目标规模和稳定性。规划至2035年，全镇耕地面积不低于1317.0861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723.7439公顷。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根据法律法规及落实已划定龙泉城镇开发边界线，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448.9464公顷。

03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总体格局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是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前提和基础。通过双评价，认识区域资源环境禀赋特点，找出其优势与短板，发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可能的资源环境风险，确定生态保护、农业生产、城镇建设等功能指向下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等级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程度，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空间管控边界，统筹优化生态、农业、城镇等空间布局提供支撑。因此，依据隰县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科学编制《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在生态、农业、建设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的基础上，根据“生态优先、兼顾建设”的排序来确定空间适宜区类型，划定国土空间适宜区。

耕地资源

以确保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为目标，坚持耕地保护优先，数量、质量与生态并重，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控制耕地转为非耕地。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对优质耕地从严保护。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区域，完善农业基础设施，提高耕地质量和产能，强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引导适度规模化经营。

林草资源

全面保护林地。按照发展现代林业和建设生态文明社会的要求，严格实施林地用途管制，切实保护现有林地，以本土和名优树种为主，构建生态防护林、景观生态林等林网体系，有效补充林地数量，引导节约使用林地，确保林地资源稳定和增长。同时注重区域森林生态系统与城市绿地、通风廊道和园林绿化的串联。

湿地资源

禁止下列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行为：开（围）垦、排干自然湿地，永久性截断自然湿地水源；擅自填埋自然湿地，擅自采砂、采矿、取土；排放不符合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及其他污染湿地的废水、污水，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过度放牧或者滥采野生植物，过度捕捞或者灭绝式捕捞，过度施肥、投药、投放饵料等污染湿地的种植养殖行为。

水资源

严控用水总量

严格控制全镇用水总量，到2035年用水总量符合县级管控要求。坚持“生活用水控制增长，工业用新水零增长，农业用新水负增长，生态环境用水适度增长”，合理配置水资源。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调整农业生产空间布局，发展旱作节水农业。

加强资源管理

严格地下水利用管控，禁采区严禁取用地下水，已有的企业要限期关闭，超采区不得新建扩建高耗水项目。不断优化水资源配置，农业灌溉逐步减少地下水开采，改以地表引水为主，大力推行节水灌溉技术；再生水用于灌溉农田、洗车、绿化、洒水降尘等，逐步建成节水型经济。

保障饮用水安全

加强乡镇及农村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稳步推进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推动饮用水水源地专项整治和规范化建设工作，编制环境风险专项应急预案，推进龙泉镇及村庄饮用水水源地排查整治工作，确保饮用水安全。

矿产资源

严格按照生态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监管、产业结构调整等要求，有计划、有步骤地对采矿用地进行区别化整顿，对符合生产条件的及时进行备案，引导企业进行生产工艺和设备等的技术改造，对不符合生产条件的，要稳步推进关、转、停、并。

04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国土综合整治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遵循“宜林则林、宜耕则耕、宜草则草”的原则，因地制宜、大力推进闲置、低效农村宅基地、废弃地的复垦利用，盘活农村居民点低效利用土地。

高标准农田建设

规划至2035年，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设成为高标准农田。

生态修复

矿山生态修复

实施黄河重点生态区隰县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国土造林绿化

以生态敏感、脆弱地区为重点，本着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的原则，开展防护林体系综合修复和治理，本次主要对其他草地实施造林绿化工程。

05 乡村振兴和发展

村镇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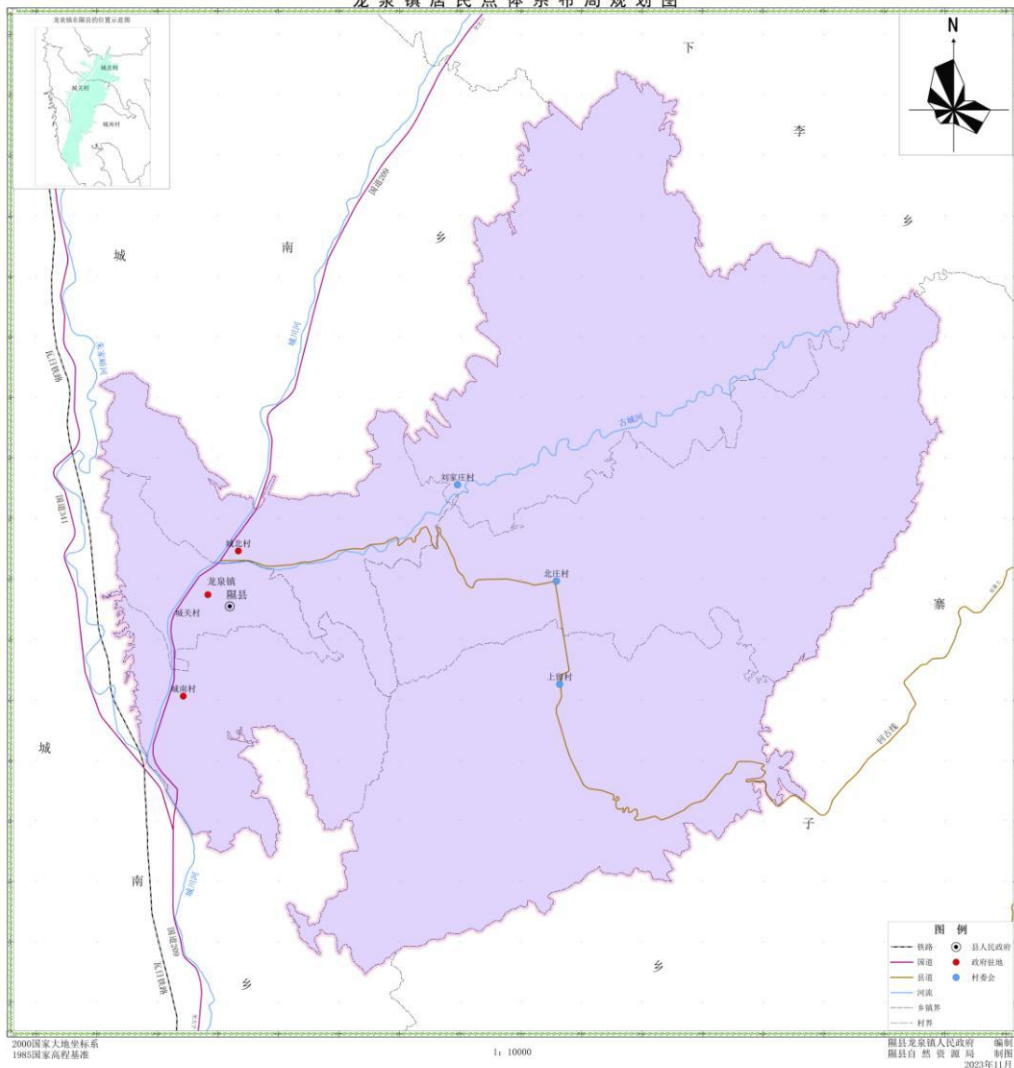
立足城乡融合发展，坚持中心集聚、轴线拓展、点线带面、协调发展的原则，综合考虑乡域内城乡村分布与规模，构建1个镇政府驻地和5个基层村的镇村等级结构。

村庄分类

顺应乡村发展规律和演变趋势，综合考虑乡村地域类型的多样性、系统差异性和发展动态性，规划全镇村庄（除城区外）分为城郊融合类（3个）和集聚提升类（3个）2种类型。

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龙泉镇居民点体系布局规划图



产业体系

牢牢把握乡村振兴的总要求，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生态主体功能区建设两条主线，以玉露香梨为主导，着力构建电子商务、休闲生态康养、特色农业为重点的农业产业集群，全面提升发展速度、质量和效益，实现产业兴旺的基本要求。

主要以梨果、农光互补产业、服务业等为主导，发展龙泉镇特色产业。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资源禀赋为基础，打造玉露香梨产业为主导的农产品物流中心（依托铁路货运站）；城郊型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

玉露香品牌：在做强做大“玉露香梨”品牌的基础上，整合全县“小而杂”的农产品品牌，逐步统一将“玉露香”品牌延伸到隰县的所有农特产品上，形成“玉露香”品牌系列产品，扩大全县所有农产品的影响力。

隰县农村电商品牌：依托隰县电商创业街及农商电商服务站全覆盖的优势，打响隰县农村电商品牌，建成“山西果品电商中心”、“区域农产品电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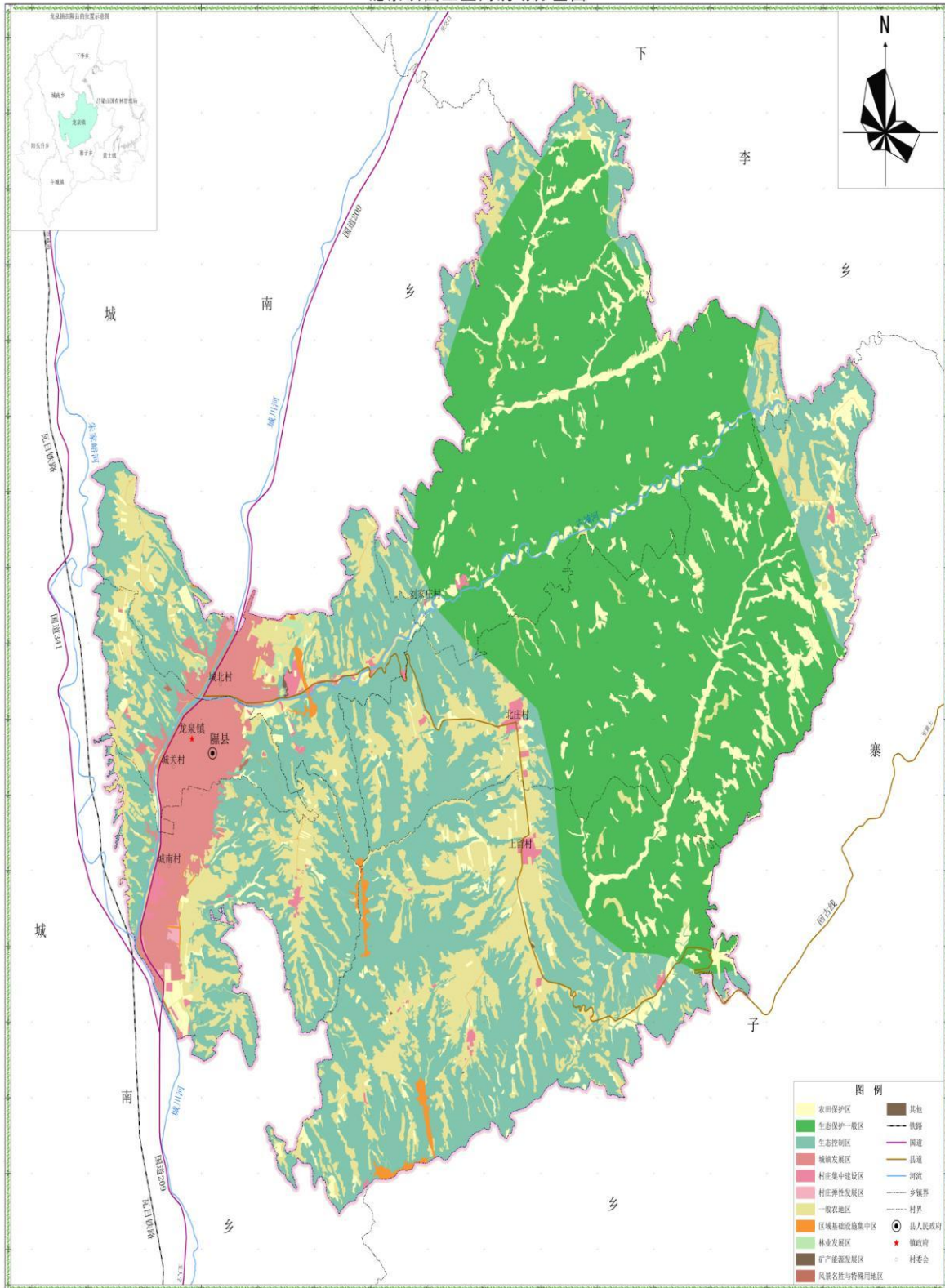
乡村旅游品牌：依托乡村主导产业明确、梨果产业面积大、春夏秋乡村特点分明的优势，推出“春赏梨花、夏避暑，秋采果（梨、苹果、海棠果）”乡村旅游活动，培育隰县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品牌。

06 历史文化保护与城乡风貌塑造

产业布局

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龙泉镇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10000

编制 龙泉镇人民政府
制图 龙泉镇自然资源局
2023年11月

历史文化保护

物质文化遗产

古建筑类周边建设控制地带内，建构筑物的风貌要与保护对象协调，景观视廊内的建构筑物在形式、体量、高度、色彩上要与保护对象相协调。近现代重要史迹类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新建建筑形式、体量、色调必须与文物保护单位相协调。

一切修缮和新建设行为均要求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非物质文化遗产

生产与生活是文化遗产的来源，应该把文化遗产还给生活和生产，满足人民大众的精神需求。对于物质文化遗产来说，旅游活化是破坏程度最小的；对于非物质文化遗产来说，只有演绎、参与、重现、观赏才能赋予非物质文化遗产生命。

07 支撑体系

综合交通

1、总体布局：解决各村间、村与镇区间道路连通性差的问题，优化路网结构，解决断头路、丁字路的问题，优化道路质量，着重加强镇域内南北两侧的连通性。规划期末，实现村村通公路、村村通公交，并形成公交服务全覆盖的交通网路体系。

2、路网规划

(1) 第一层次——主干路

规划期内，与隰县道路交通规划相衔接。龙泉镇镇域内预计保留209国道，县乡级公路2条，主要承担对外交通功能；

(2) 第二层次——次干路

将除国道和高速公路以外的公路作为次干路，是在第一层次对接通道型公路网络的基础上，联通各个村之间的连接线。规划要求必须完善村之间的联系网络。连接各村连接各中心村、基层村和乡镇政府驻地。

(3) 第三层次——支路

在现有道路基础上完善连通性与通达性的问题，解决丁字路与锐角道路的问题，优化路网结构，实现全覆盖连接性强的交通网路体系。

3、交通节点规划

结合农村公交一体化工程的实施，逐步建设乡镇客运汽车站。在龙泉镇乡镇政府驻地内规划一公路枢纽，作为汇点连接各主次干路和支路。

公共服务设施

文化设施

构建“乡镇级—社区（村）级”两级公共文化设施体系。镇政府驻地新建乡镇文化活动中心，配套建设文化馆、图书馆和影剧院等。社区（村）级文化活动中心覆盖率达到100%，乡村地区根据乡村特色宜综合设置建设文化活动和农家书屋等文化设施。

教育设施

高中段教育向中心城区集中，初中阶段教育向乡政府驻地集中，农村中小学及幼儿教育向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集中，中心村建设村幼儿园，邻近村庄可集中设置1处。

体育设施

规划构建“乡镇级—社区（村）级”两级公共体育设施体系。镇政府驻地新建乡镇体育中心，应具备多种健身设施、专用于开展体育健身活动的综合体育场(馆)或健身馆。落实社区体育场地设施配套要求。

医疗设施

构建“乡镇级—社区（村）级”两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完善医疗机构和公共卫生设施的布局，镇政府驻地保留现状龙泉镇卫生院，根据床位数需求增长，迁建、扩建。提升社区（村）级医疗卫生设施服务能力，按照平原区15分钟、山区30分钟步行可及社区（村）卫生医疗设施的要求，实现社区（村）级卫生服务站及村卫生室全覆盖。

社会福利设施

进一步构建完善“乡镇级—社区（村）级”两级社会福利设施体系，完善各类福利设施建设。保留镇政府驻地日间照料中心，建立社区（村）级为老服务设施。结合未来需求可将现状日间照料中心改造成为养老院，各村规划的单处日间照料中心，提供老年人日托服务，实现社区（村）级社会福利设施全覆盖。

其他公益性设施

在乡政府驻地设置集贸市场，用于农副产品、日常消费品交易。各行政村宜设1处商业服务场所，商业服务场所主要提供便民商业服务，可包含邮件快递服务、物流配送等功能。

市政基础设施

供水

加快城乡供水管网建设，着力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构建符合龙泉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城乡供水体系。

排水

推进城乡排水一体化工程建设，全面实施城镇雨污分流，实现城区雨污分流、污水“全收集、全处理”的工作目标。

电力

加强城乡电力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供电服务和民生用电保障能力，助力龙泉镇经济高质量发展。

通信

推进通信网络基础建设，加大基站建设力度，搞好优化补点，通信全面发展5G网络。

燃气

提高天然气清洁能源利用水平，强化多气源建设，优化能源结构，推动绿色低碳经济发展。

供热

完善城乡供热设施建设，积极构建绿色、节约、高效、协调的清洁供暖体系。

环卫

建立和完善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处理体系，实现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目标。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

防洪排涝

坚持防外洪与治内涝，防洪工程与市政建设联动，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基本原则，因地制宜，综合治理。

消防

落实“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组织专业消防队伍，加大消防宣传力度，提高全民防火意识和自救能力。

抗震防灾

提高城乡建设抗震水平，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达到抗震设防要求。

人防工程

按照“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原则，建设强大巩固的现代人防体系。

地灾防治

提升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水平，推进实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加强地质灾害处置能力，逐步建立与经济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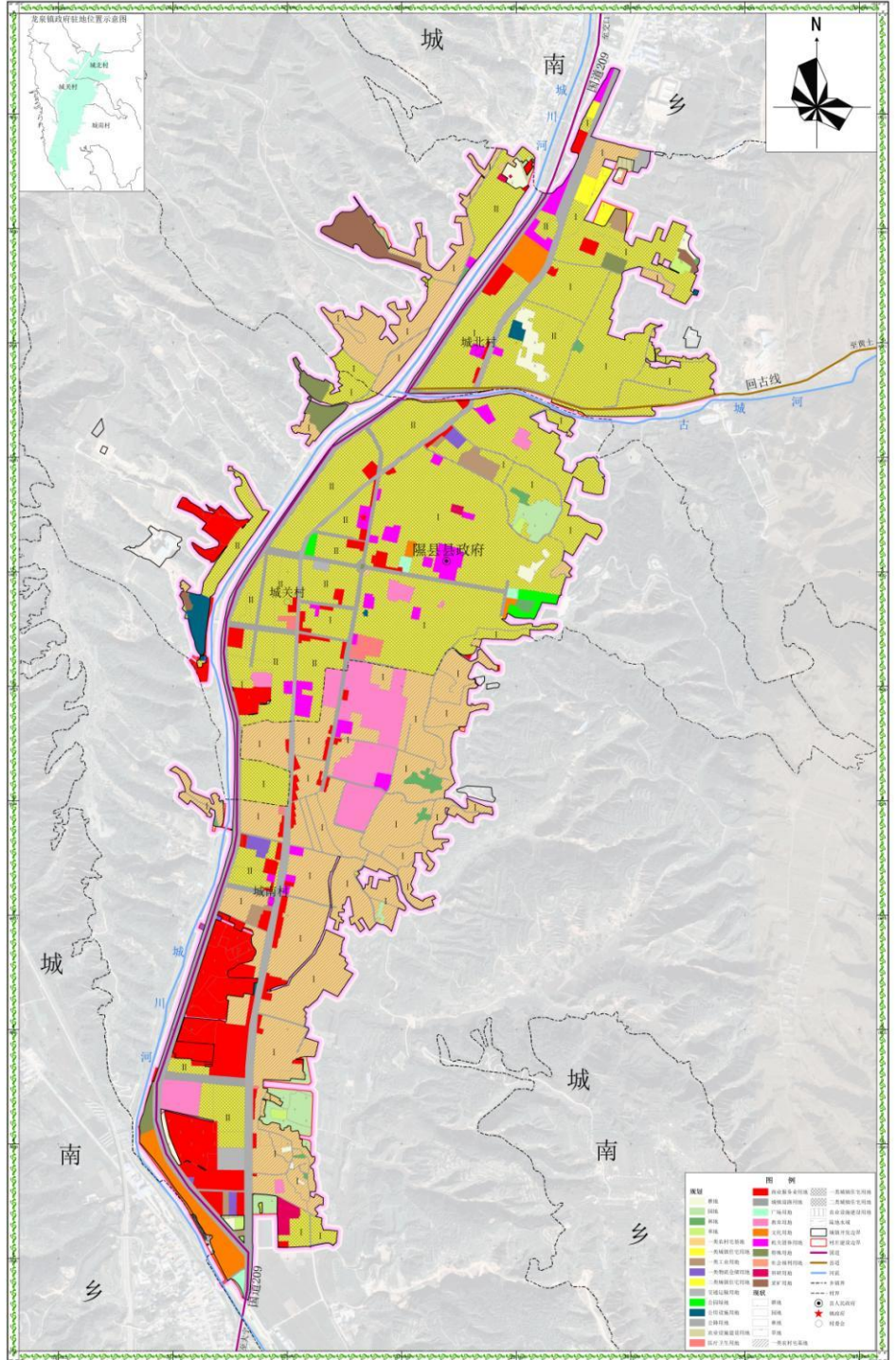
08 镇政府驻地规划

空间结构

龙泉镇为隰县中心城区，以建成区为主体，向南拓展衔接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的两大园区（电商科技园、综合物流园），推动产城融合一体化发展。向北高标准建设城北行政办公组团及城南商贸服务组团，承接老城职能疏解、提升服务能级，推动城区与电商科技园、综合物流园一体化发展。空间发展控制为“北拓、中优、西抑、东控、南延”。

龙泉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龙泉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规划图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 5000

隰县龙泉镇人民政府 编制
隰县自然资源局 制图
2023年11月

09 规划传导与近期建设

村庄发展指引

行政单位序号 及名称		等级	职能分工
1	城关村	镇政府驻地	龙泉镇“城中村”、著名的佛教圣地、以蔬果产业为主
2	城南村	一般村	城乡结合部的先进文明村
3	城北村	一般村	发展“玉露香”梨专用膜袋工厂
4	上留村	一般村	田园上留。建设大棚产业功能区，打造四季鲜果采摘园、发展乡村振兴示范村和全省美丽休闲乡村
5	北庄村	一般村	水墨北庄。发展粮食烘干厂，发展运营型经济，助推农业生产向集约化发展。
6	刘家庄村	一般村	打造玉露香梨种植基地、发展养殖专业合作社

近期建设

对近期的国土开发、保护、整治项目及用地安排制定近期实施规划，重点针对交通、电力、水利、旅游、民生教育等项目进行建设安排。

实施保障

提高规划实施的协同性和积极性

完善政策机制，推动政府、社会、人民同心同向行动，使政府有形之手、市场无形之手、人民勤劳之手同向发力，鼓励企业和人民群众通过各种方式参与规划建设管理，推动规划有效实施。

加强规划监督评估

健全规划实施监管和考核问责制度，强化对规划实施的监督，确保规划有序落地。利用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数字规划建设管理平台，建立“实施 - 监测 - 评估 - 维护”机制，提升规划的适应性。

强化规划权威性

规划一经批复，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重大项目建设或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修改规划的，须经规划审批机关同意后，方可按法定程序进行修改。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过程中的违规违纪违法行为，要严肃追究责任。